初情 在地愿为连理枝

青年男子雄俊不善缠情？

妙龄少女哪个不留情者？

所以，你一见缠情，你控制不住我的招引！

在天愿做比翼鸟，在地愿作连理枝。

你如此梦幻是你的我情，却是什麼是然間相流流面……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虽然我一再提醒自己：我不要你的一生，只要你的 一瞬。可我的内心深处，多想天长地久啊……

我不要你的一生　我只要你的一瞬

这是 2000 年入冬后的一个周五的上午，文慧在电话里说，她刚刚看完情感倾诉栏目发出的《我想握住你的手，握一生》，不由想起自己的那段往事……

“我没有要他的一生，我只要他的一瞬……”这种席慕蓉式的语言，使文慧的讲述充满了浪漫的情调，如果她的故事不是以这种苦涩又无奈而结束，这段情感过程，应该说是很迷人的……

坦率地说，我的这段经历很难说出口。因为它太特别了，特别到连我自己都为当时感到羞愧。因为当时我已经 30 岁了，而他才 19 岁。

这是前年冬天发生的事，大约也是刚进入 11 月。离婚半年后的我，在一个比我小 7 岁的女友陪伴下，度过了我 28 岁的生日。那晚，我很伤感。因为我和大学的同学结婚还不到两年，就分手了。我不想说到底谁对谁错，因为婚姻一旦结束，对谁来说，都是失败的。我因为伤感，喝了很多葡萄酒。我的那个小朋友很真诚，也很疯。她见怎么安慰，也调整不好我的

情绪，就忽发奇想，非要带我去迪厅。我说算了吧，我这一把年纪了，到那个地方，别人光看我了……

她听我这么一说，反倒坚定了主意。不由分说到大衣柜里把我的衣服围巾全拿出来了，而她自己也迅速地穿戴完毕，站在了门口，那架式是：你去，也得去；不去，也得去。

我见她这样，也就索性同意了。

说来也是奇怪，那天的人很多，但却就我们两个女的。所以，我们这张桌子很让人注意。我几次低声跟她说：“人家都往咱这儿看，多不好意思。咱们走吧。”她听了，竟有些得意地跟我挤了下儿眼睛，那意思分明是她对此很满意。我虽然坐立不安，但想到她是好意陪我来的，也就只好舍命再反陪她了。

她一遍遍地下去跳。开始，我还尽量装作很开心的样子，跟她一起跳，后来，我的情绪怎么也调动不起来了，就求她饶了我，自己去跳。她见我这样，也不再勉强，几次都是自己跳的。

大约过了 40 多分钟，一个男孩子朝我们走过来，问我的女友“我可以坐这儿吗？”我想起了在外国电影里常见到的情景，但此时却不知如何是好。我的女友则很不以为然地笑着说“怎么不可以呢？当然！”那个男孩子微微笑了一下儿，说了声“谢谢”，就坐下了，并扬手要了一杯啤酒。

我以为那个男孩子会像许多小青年那样跟我的女友“套近乎”，因为他们年龄相仿，看上去都蛮现代的，就是那牛仔裤、旅游鞋，都是同一种格调的，给人一种和谐的青春气息。可那个男孩子要了啤酒后，却不再看我们，而是静静地看大家跳。

我的女友显然有一种失落感，故意用自己的杯子不断地磕

着桌面。我忽然产生一个念头：是不是我在这儿妨碍他们？这么一想，我就再也坐不住了，借故去卫生间，到外面站了很长时间。当我回来的时候，果然见他们在交谈，谈得很认真。当我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时候，那个男孩子忽然闭上了嘴，目不转睛地看着我。我那时的尴尬就不用说了，恨不得马上在他们眼前消失……

好在那个男孩子很快又把眼睛转向我的女友。这时，她做了个动作，那个男孩子看了我一眼，犹豫了一下儿，就跟她蹦迪去了……

我默默地喝着啤酒，茫然地望着那疯狂而又有序的场面，觉得年轻真好，什么都可以不想，没有任何负担。慢慢地，我把眼睛注意到他们两个身上，再次令我感到奇怪的是，那个男孩子并没有跟我的女友有什么默契的动作，相反，他不断地把眼睛看向我这边，我下意识地回头看看我的后面，那边并没有什么人。于是我想，迪厅里的人不过如此，看上去都很近的，其实人和人之间是很有距离的……

我这么胡思乱想的时候，曲子结束了。他们两个一前一后地又回到这个桌前。我的女友在回来的过程中，还跟他说了句什么，她笑得很开心，但他好像并不太认真。当他们重新坐下的时候，那个男孩子忽然端起杯，向我做了邀请的动作，我礼貌地端杯跟他示意了一下儿，我抿了一小口，他却全喝了。后来，另一个男孩子走过来，他们显然是熟人，打了声招呼后，他就被他邀走了。临走，他还向我们示意了一下儿。看着他们的背影，我跟女友开玩笑地说：“这个男孩子挺帅的。你瞧你多有魅力，这么多位置，他偏坐到你这儿来。”她听了，不屑地喝了一口啤酒，故意调皮地说：“那当然，他还要了我的传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呼号呢。”

电话里这时出现了沉默，过了一会儿，文慧声音极低地反问大侠：“你会相信吗？这个男孩子坐到这张桌上，原来是因为我！”

一个星期后，我忽然接到一个陌生男子的电话。自从离婚后，我很少把电话告诉别的男人，我希望自己的生活能简单一些。所以，握着电话，我感到很意外，我问他是不是挂错了。对方肯定地说没错，并叫出了我的名字。我问：“你是谁？”他说：“你不认识我，但我们见过面。”见过面的人，多得很，我让他说出名字。他笑了笑说：“我的名字和我这个人对你来说，都是一样的，我叫黄柯。”我怎么也想不起黄柯是谁，他见我已经露出不耐烦，就笑着说出我那位女友的名字，说是她的朋友，是她让他来接我出去吃饭的。我什么也没多想，就下楼了。当我一出楼口，就看见了他——那个迪厅里的男孩子。

我有些惊讶，差点儿说出：“你们这么快就成朋友了？”但话到嘴边，我又咽回去了。我知道，在这个年代，什么都是高速的。我很友好地问他我女友在哪里？他竟忽然不知所措了。我奇怪地看着他，等着他回答，而他竟故意不看着我，把眼睛看向别处。我不由“喂”了一声：“她到底在哪儿呢？”他这时猛地转回头，再次像在迪厅里那样，目不转睛地看向我，我本能地抖了一下儿。他接着说出下面反让我不知所措的话：“我不知道她在哪儿，她跟我没有关系，我只想请你出去。”

那一瞬间，我真的有些慌乱，因为太不可思议了……

他看出了我的犹豫，把眼睛更坚定地看向我，一字一句地说：“你愿意跟我去看电影吗？”说着，他扬了一下儿手里的两张票。

“不!”我张口谢绝了他。

“电影很好看的。你要是不去，我也不去了。我们还可以去迪厅。”

“不！我哪儿也不去。我想回去休息了。”他脸上露出失望的神情。那一刻，我觉得这个孩子怪可怜的，但连我自己都弄不懂他为什么来找我。我跟他说了声“谢谢”后，就上楼了。

回到楼上，我很为这个男孩子的举动感到奇怪。如果我是一个 20 岁的女孩子，我当然明白他在向我示爱，但我已经 28 岁了，跟他差不多是两代人了，他的这种行为，只能让我理解为莫名其妙。我洗漱完后，忽然想起该给我的女友打个电话，问她是不是还有别的原因。在我刚要拿起话筒的时候，电话忽然响了，我拿起来，里面没有声音，我刚要按下键子拨号，那个年轻的声音传了过来：“文慧，如果你不肯出来，我今晚就在你楼下站到天亮……”我情急之中说了句：“你这个孩子怎么这样？”电话里马上传来一声听上去很低，但不容置疑的声音“我不是孩子,我是男人!”说真的,他这种口气,听上去很令人动心的，但我还没冲动到要和一个大男孩儿周旋感情的份上。于是我也用不容置疑的口气说：“你是男人也好，男孩子也好，跟我没有任何关系，希望你不要再打电话了。”说完，我就把电话放下了。没到 3 秒钟，电话再次响起，我知道是他的，就没接，而是把电话机摘了。

这一夜，我睡得很不好。先是为自己能招一个男孩子喜欢感到一阵莫名的喜悦，然后就是为自己青春已逝感到很悲观。辗转反复不知到了什么时候，才睡去的。

第二天早晨，我起来时已经很晚了。我连忙收拾了一下儿，匆匆去上班。但是，我怎么也不会想到，我刚拉开门，外

面就有一个人闯进来，并随手把我拉了进去。我刚想喊，我的嘴已被捂住了，并且我的身体也被推靠在门上。惊慌中，我看清那人竟是他，那个叫黄柯的男孩子。他此时，把两只胳膊支在门上，我的脸就在他的两只胳膊中间，我抬头愤怒地看着他，我的上帝！我无法说出我看到了什么……

电话里的文慧，此时语气十分急促，她在此时的停顿，就像说书人故意“卖关子”一样，让人不由屏住呼吸……

我是一个 28 岁的结过婚的女人，我爱过，所以我能看出他绯红的脸，羞怯的眼睛里蕴含着什么……我的愤怒奇怪地平静下来，而他的眼睛里却开始流出眼泪……

我觉得我伤了他。我慢慢地拉下他的双臂，他很自然地用双臂环住了我的腰，我没有推脱，而是把头埋在他的怀里……

我们就这样相爱了。十分典型的“姐弟恋”。我没有问他的工作，他也不问我的。他对我没有许诺和希求；我对他更没有奢望和束缚。也许因为我们都清楚，我们一定不会有结果吧，所以都妥协给了爱情。开始了一种“我不要你的一生，只要你的一瞬”的生活……

这种很甜蜜又很无望，很苦涩也很刺激的生活，我们度过了一年多。在今年的春天，我和他一起去文化广场放风筝时，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，改变了我们的一切。

那是一个星期天，我俩很开心地跟着风筝跑。这时，一个也放风筝的小女孩儿不小心摔倒了。我俩同时奔过去，把她扶起来。那个小孩子起来后，冲黄柯甜甜地说了句：“谢谢大哥哥！”我顺口夸了句“：这小孩儿多漂亮啊！”那小孩子听了我的话，又甜甜地说了一句，这一句，把我的骨头都说凉了，她说“：谢谢阿姨……”

小女孩儿说完就跑了，我和黄柯却尴尬地站在那里。

爱情，纵然可以忽略年龄的差异，可在孩子的眼里，年龄的差异又是多么鲜明啊！我的好情绪，因为这个孩子的一句话，而一落千丈。我一下子觉得，我们的爱情不再美丽；相反，让我感到很怪异，至少在很多成人的眼里是不正常的，只是成人们就像皇帝的新衣一样不肯说出实情而已……

后来，我主动提出结束这种关系。黄柯坚持了一段时间，可能是我太坚决了吧，当然，也不排除他自己的压力，我们分手 了 。

电话里传出文慧低低的哭泣声好久，她才总结式地断断续续地说了下面的话：

虽然我一再提醒自己：我不要你的一生，只要你的一瞬。可我的内心深处，多想天长地久啊……不管怎么说，我们的爱情是纯粹的。虽然它很短暂，但足够我回忆一生……我一点儿也不后悔。只是，最近听说他又恋爱了，那个女孩子大学还没毕业呢，我知道后，哭了好几场……但我还是在心里祝福他，也祝福那个女孩儿……

时间真的成问题吗？放下电话，我一直怀着心痛思索着这个问题。我心痛不只是因为时间的无情，更因为赋予了爱情的时间，简直就是残酷。但更让我心痛的是，如此美好的爱情，却……

我不恨你，我只恨我自己。我恨我自己动了真情，更恨我忘了自己是一个“小姐”……

穿过纷纷的柳絮杨花　是你的纯洁

柳絮杨花最是纷纷的时节，北方特有的“六月雪”给长春带来难得的江南式的缠绵。那是一个夕阳西下的午后，穿过楼群的余晖把报社的白楼照得很柔和，叫小桂的女孩儿穿着淡黄色的连衣裙，就站在这白楼与人民大街之间，站在当空漫舞的花絮中，微风将她的裙裾轻轻地扬起，使得这幅“夕照街”的景象充满诗意。当她确认站在她面前的就是她要找的大侠时，有些兴奋地叫了一声，这一声孩子似的惊喜，完全不像她在电话里呈现的某种成熟，也让大侠感到了一种莫名的哀戚，她怎么会有这样一段用她自己的话叫“堕落”的经历呢？她才不满16周岁啊……她给大侠的感觉，正如她的倾诉一样，你无法断定女孩儿到女人，到底有多远……

我出生在长春市郊的一个农民家里，从小邻居们就夸我“百精百灵”。到现在我也弄不明白，我们那个地方怎么能那么穷呢？我从来就没看见我的父母点过100元钱的票子，从我手里过的钱也都是块儿八角儿的。在我6岁的时候，家里又多了个小妹妹，当时，我虽然很小，但对妹妹的出现表现出本能的

抵制，我觉得这么个穷家哪还能养起人呢？但我看我的父母好像对自己的生活很满意，我想，这应该算是当穷人当惯了吧。

可我不——甘——心！

小桂此时的口气比较任性和固执。

去年 5 月 2 日，我一个人来到长春打工，在一家小吃部当了服务员。每天很早就起来，收拾小吃部的卫生，然后是摘菜洗菜…… 晚上躺下的时候，浑身都像散了架。刚开始的几天里，我特别想家，真想回去算了。可一想家里的那个穷样，我又咬紧牙关挺下去了。有一天，一个看上去比我也大不了几岁的女孩子从我们小吃部门前经过，正好我往出倒水，一下儿就把她的白皮鞋弄上了泥，我连忙向她道歉。她没有理我，而是向后招了一下儿手，一个男的一边打电话一边大步走过来，问她怎么了？那个女孩子也不说话，只是用手指了一下儿她的鞋。那个男的看看我手里的盆，明白是我干的，就把手机揣进兜里，又从里面掏出一张香巾纸，命令我给她擦鞋……我的眼泪一下儿就出来了，我觉得虽然我很穷，可还不至于低贱到给一个比我大不了多少的女孩子擦鞋，于是就没动。那男的上来就拉我，把我使劲儿往她脚下按，边按边说：“你看你这穷酸样，要是我心情不好，你想擦都不稀得用你！”我使劲儿往起抬身子，边抬边让他放开我。这时，小吃部出来几个人，老板也出来了，一见我惹了麻烦，就斥责了我一顿，然后上前跟人说好话……那个女的见挺多人都在看她，就懒洋洋地说了一句：“算了吧，别跟乡下人一般见识了 …… ”当他们都走远了的时候，很多人都骂了他们不好听的话，说那个小女子一看就是给人当“添房”的等等，这时一个大个子男人走到我身边，挺同情我地说：“小丫头，看看人家，这都啥年头了，还这么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死心眼儿。”我不自觉地抽泣起来。

这天晚上我做了很多梦，一会儿是我变成要饭的了，挎着小筐四处走；一会儿又是我成了有钱人，穿着高跟鞋给要饭的钱……其实，我也知道，我可能根本就没有睡实，全是我自己想的。第二天，我像往常那样，早早地起来，收拾门外的一些破纸盒什么的。这时，头天劝我的那个高个子男人走过来，问我怎么起来这么早，还问我挣多少钱，我告诉了他。他一听就笑起来，骂小吃部的老板太黑，问我愿不愿意跟他走，他说他可以给我找一个比这儿轻快，挣钱又多的地方。我问他干什么？他说也是当服务员，不过不在市里，是在 102 国道边的一家饭店。他说那是他朋友开的，他受朋友委托帮着找服务员，他觉得我挺适合的，才来找我。我听了，想了半天，不知道该不该去。他看我犹豫，就说，不愿意去就算了。他这样一说，我反倒下了决心，于是就跟他到了那家饭店。

我一到那儿，就被安排坐台。我说我不坐台。老板娘好像有些不可思议地一边给我发工作服，一边问我：“不坐台你来干什么？”我说我来当服务员。那老板娘一听，不屑地笑了。一边往回收拾衣服，一边冷冷地说，你什么时侯想开了再来找我。说完就让后厨的人给我安排起活来……

我干了 10 天，这 10 天，让我看透了人间的丑恶。原来有钱是那么好，有了钱，你真就是大爷啊，你想干什么就有人给你干了，你想发脾气，别人得受着；你想骂人，别人得听着；你想耍人，别人得乐着……而我整天在湿淋淋的水房里刷碗擦地，不要说老板不把你当回事，就连那些出出入入的“小姐们”都可以对我支使来支使去，我总算明白了，这是笑贫不笑娼啊……于是我狠下心来，主动去找了老板娘。老板娘见我回

心转意，就笑呵呵地给我讲了一些规矩……

女孩子讲到这里，抬头问大侠今天多少号了？大侠告诉她6月6日。女孩子的脸上露出一丝怅惘……

我记得清清楚楚，那天是“六一”儿童节，差不多也应该算是我自己的节日吧，因为我还没满15周岁呢。可那天，我却正式开始了我的坐台生活。那天，我坐台的餐桌共5个人，我坐的台是一位30多岁的人。在谈话中，我知道他们都是干工厂或是公司的，不是经理就是厂长。我是第一次坐台，不知道该怎样跟他们搭话。后来，我就把注意力全放在对面的一个戴眼镜的男人身上。他们都叫他厂长，他长得很有风度，谈吐也特别有趣，我常常不自觉地被他逗得格格笑起来，但他并不看我，一眼也不看。我想，有钱的人就是这样，比谁都傲。饭后，他们给了我50元小费，当我伸手接钱的时候，我感到我的脸很热很热……

我想不到的是，第二天晚上，老板娘连跑带颠地去叫我，说二楼有个阔佬专门来点我。我一听，感到有一些羞耻，但更多的是得意，就赶忙打扮起来，因为只要干了这行，有人来专点你，就是你的资本。当我故意学着别人的样子，扭着腰拉开包房的门时，我的心怦地就像要跳出来了一样，原来点我的竟是昨天的那个戴眼镜的人。而且，整个包房就他一个人。我不知道如何是好，他主动站起来，让我过去，我小心地坐在他身边。他开始点菜，净点一些高档的，还总问我愿意吃什么，我张口结舌，说不上来，后来他就笑了，让我不要紧张。他问我喝不喝酒，我说我不会喝，但能陪他喝一点儿（这是老板娘教我的）。他说不会喝不要勉强，就自己喝了两瓶啤酒。在喝酒的过程中，他问了我很多我家里的情况，我问他是干什么的？

他笑而不答。临走的时候，给了我 200 元小费。我觉得太多了，就跟他推辞了半天。他把我往他怀里搂了一下儿，说，拿着。我的女儿比你大 5 岁呢，成天就知道花钱，你小小年纪不容易……

女孩子这时扬起脸，好像沉浸在当时的情境中，接着又摇了摇头……

我当时别提多感动了，真想管他叫一声父亲。

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里，他每天晚上都来，有时一个人，有时带着他的朋友，每次都点我坐台，再后来我就不要他的小费了。大约是我们相识半个月的时间吧，有一天晚上他来了，知道我在坐别人的台，就让老板娘把我叫出去，我见他的脸很阴沉，吓得半天不敢说话。后来，他跟老板娘又单独说了些什么，老板娘就让我跟他到了另一个包房。那天晚上，他已经喝了一顿酒了，到了包房后，非要跟我再喝一顿，我只好陪他喝了。在喝酒的过程中，他告诉我说，他已经离婚了，女儿跟了妻子，现在他一个人生活，很孤独。他说特别愿意跟我在一起，愿意听我格格的笑声。可能是听了他这么多好话吧，我也喝了一些酒，后来就喝醉了。他扶着我让我去休息一下儿，于是就到了一个房间，后来我才知道这是他早就订好的……

我是在半夜里醒来的，看着躺在身边的男人，我哭了。我早就明白，干了我这一行，我就不是好人了，我也不想当好人了，当受苦受穷的好人有什么意思呢？我觉得太没劲儿了。我也知道做了我这一行，这是早晚要发生的事，可我实在太小了，我的身子还没有完全发育好。他醒来见我在那儿哭，就把我抱在怀里，说只要我愿意，可以跟他生活在一起，钱一点儿也不会少拿，也不用再操心客人多少的问题了。我问他多大年

纪了？他很不好意思回答。我又问他属什么？他说属蛇的。我一算，他应该是 46 岁，比我整整大 30 岁。我说，不行，你都能给我当父亲了。他笑着说，你不必那么较真，咱俩都是自由的，又不是结婚。我问他："这是不就是包二奶？"他摇头笑着说："太难听了，不能这么说，不过意思差不多。"我想来想去，觉得跟一个人总比跟很多人好，再说，反正也是他的人了，跟了他，名声可能还好一点儿。我虽然坐台的时间不长，但因为跟她们接触多了，已经知道很多关于坐台小姐的等级问题，反正都是挣钱，如果谁能被一个人包下来，钱又不少得，那是求之不得的，也会被同伴们羡慕……就这样，他专门租了房子，我们生活在一起了。

我是一个乡下孩子，可以说根本还没见过大世面，所以，跟他在一起，我除了肉体以外，跟他根本不在一个面上。如果我问他一些什么事，他就会表现出"这还用问"的神态，然后像哄孩子一样，对我说"你什么都不用知道，你知道我就行了"。我想也是，就不再问他了。在前半年时间里，他对我特别的好，帮我洗头，帮我剪指甲，给我买各种高档名牌衣服，成万成万的钱放在抽屉里，让我想花就花。开始，我还明白，我就是一个小姐，管他那么多呢，使劲儿地花钱，还给父母寄了一些。见他并不反对，我的心就软了。

小桂说到这里，露出万分后悔的样子。

乡下孩子到啥时也改不了厚道劲儿。我见他对我一心一意的，就觉得自己太贪了，对不起他，再说他那么有能力，长得又好，能看上我，也是我的福份，也应该跟他一心一意才对，于是就不再乱花钱了，而是像一个妻子一样，算计着买菜，帮他存完钱，再把存折交给他。可能是看我对他太信任了吧，他

索性管我叫起老婆，我也管他叫起老公。慢慢地，我发现我已经爱上了他，有时他回来晚了，我会一遍遍给他打电话；只要他说回来，不管多晚，我都会等着他不睡觉。天冷的时候，我早早地给他准备好热水，等他回来泡一泡脚。有一天晚上，已经 12 点多了，他刚回来在卫生间里洗脸，他的手机就响了。我接起来，没等我说话，里面就传出一个女的特别亲密又撒娇的声音：“你死哪儿去了，也不告诉我一声？”我的心里一惊，这显然是在打情骂俏。我喂了一声，问她是不是打错了？她却理直气壮地说出我“老公”的名字。我不知道说什么好，这时，他从里面出来，问我啥事？我把电话递给他，他接过去，很快就变了脸色，把身子背着我，对电话支支吾吾地说了些什么就关了电话。我问他那个女的是谁？他说你不认识。我说我当然不认识，你的朋友我一个都不认识，怎么能认识一个女的呢？他问我她在电话里都说了什么？我生气地转身赌气地说：“不知道！”他见我生气了，就开始哄我。当然，后来这件事就不了了之了，只是我的心里很不舒服。

也许就像人所说的怀疑偷斧子的人吧，从那以后，我总是做梦梦见他和别的女人在一起，有时他回来晚了，我也本能地想在他身上闻到点儿女人味儿什么的。越是这样，我越发现他心思已经不在我身上了。而事实上，他也真的不再像过去那样，不管多晚都回来了，而是慢慢地，由每周回来三四次，到最后一个月才回来一两次了。我感到很寂寞。有一天，我跟他说：“我要是愿意跟你结婚，你同不同意？”他听了，哈哈笑起来，说：“那怎么可能呢？你怎么会嫁给我一个半大老头子呢？”我说：“我要是真愿意呢？”他直言不讳地问我：“你说，啥条件？”我说：“除了你每天回家，啥条件没有！”他听了，

初情 在地愿为连理枝

青年男子谁個不要鍾情？

妙龄少女哪個不曾懷春？

所以，你一見鍾情，你按制不住愛的招引！

在天愿做比翼鳥，在地愿作連理枝。

你如此夢幻想你的愛情，却為什麼無然間迴流淡面……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